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SPC PHARMACEUTICAL GROUP LIMITED

石藥集團有限公司

(根據公司條例於香港註冊成立)

(股份代號：1093)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之全年業績

財務摘要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變動 %	變動 %
				(撇除 匯兌影響) (附註)
按業務劃分之收入：				
成藥				
創新藥	6,582,194	4,773,634	37.9%	39.5%
普藥	4,792,219	4,193,217	14.3%	15.8%
原料藥				
抗生素	1,215,084	1,333,565	-8.9%	-7.6%
維生素C	1,853,700	1,308,687	41.6%	43.1%
咖啡因及其它	1,019,332	759,938	34.1%	36.2%
收入總額	<u>15,462,529</u>	<u>12,369,041</u>	25.0%	26.6%
毛利	9,345,968	6,308,809	48.1%	49.8%
經營溢利	3,481,643	2,649,484	31.4%	33.2%
股東應佔溢利	2,770,522	2,100,848	31.9%	33.6%
每股基本盈利	45.48 港仙	35.25 港仙	+29.0%	
每股末期股息	15.00 港仙	12.00 港仙	+25.0%	
研發開支	815,258	403,140	102.2%	

附註：本集團之大部分銷售於中國進行並以人民幣計值。按固定貨幣基準計算之業績乃將去年平均匯率應用於本年度當地貨幣業績而計算得出。

主席報告

行業回顧及展望

二零一七年，多項醫藥改革政策出台，涵蓋藥品從研發到生產、流通直至終端使用的各個環節，對整個醫藥行業影響巨大。特別是改革臨床試驗管理、加快藥品上市審評審批、促進藥品醫療器械創新和仿製藥發展等範圍，為創新藥提供更有利的發展環境；仿製藥一致性評價的推進，亦會加劇醫藥行業集中度提升。醫改逐步深入，臨床急需及創新程度高的藥品將逐步納入醫保範圍。從「仿製」走向「創新」，成為傳統藥企發展的必由之路。

與此同時，兩票制及營改增的實施，有利於淨化流通環境，加強藥品監管，將使行業監管環境日趨規範及科學。而藥佔比、醫保控費逐步升級，抗生素、輔助用藥等品種面臨增長壓力，而療效確切、臨床價值高、定價能力強的創新藥、高質量仿製藥則獲得發展空間。

本集團緊緊抓住這一歷史機遇，利用行業升級轉型的契機，及自身在研發及創新上的優勢，以創新為驅動引擎，以國際化為重要推手，在市場上贏得了不俗的表現。本集團二零一七年的股東應佔利潤達到27.71億港元，同比增長31.9%，實現自二零一二年業務轉型以來連續五年的利潤高增長。除「恩必普」以外，本集團的抗腫瘤產品亦實現快速增長，二零一七年的銷售收入達到10.32億港元，同比增長72.9%，成為另一個主要的增長動力，預期今後三年的增長將會加快。

作為國民經濟的重要組成部分，隨著國家政策的大力扶持與「十三五」規劃對醫藥行業改革的大力推進，醫藥行業已經成為國民經濟中發展最快的行業之一。二零一八年，預期市場需求將會保持穩定增長，而創新藥的需求將持續旺盛，生物技術藥物、細胞免疫治療藥物及高端化學仿製藥在用藥結構中比重提高。技術進步不斷加快，基於新靶點、新機制和突破性技術的創新藥將不斷出現。產業政策將更加有利於本集團的發展，同時行業監管則持續強化，尤其醫改政策的不斷完善，將為行業的進一步整合及本集團的穩步健康發展提供強力支持。

本集團將立足創新和國際化的戰略，全力開拓「恩必普」、「津優力」、「玄寧」、「克艾力」(注射用紫杉醇(白蛋白結合型))、「多美素」、「歐來寧」等大藥品種的市場規模，並繼續加強研發投入，聚力於心腦血管、腫瘤、精神、神經等大病領域，不斷豐富自身產品管綫，吸引高端人才，擴充新型藥品研製的能力。

業務展望

成藥業務

創新藥產品

隨著國家創新環境的進一步完善，創新藥將繼續迎來更大的發展契機。本集團將積極跟進政策調整，抓搶機遇，全力拓展創新藥業務。在新藥研發上，繼續加大投入和團隊激勵，加快已立項重點品種研發進程；並圍繞臨床疾病譜和自身優勢，加快具市場潛力的新靶點藥物的研發立項，通過自主研發和外部併購相結合，國內、國際的研發中心相互協作、補齊短板，著眼未來，擴充創新藥規模。在新藥營銷方面，持續加大空白市場、空白醫院的開發力度，擴充臨床銷售隊伍，釋放「恩必普」、「津優力」等重點品種的醫保紅利，加大「白蛋白紫杉醇」等重點新品的醫學研究投入，強化臨床推廣證據，以更專業化的學術推廣，提高醫生對產品的認可度。同時密切關注國家醫保政策調整和各省招標動態，保證重點產品中標價格平穩受控。在流通領域，集團將抓住兩票制下醫藥商業集中度提升的機會，拓展與大型醫藥商業企業的全面合作，發揮各自優勢，全力拓展終端市場。

普藥產品

在藥品生產和流通的政策變革之下，普藥行業集中度有望提升，對於具有產、銷、配送一體化的大型醫藥公司，因其體量大、產品滲透能力強、信譽高、市場覆蓋面廣及成本穩定的優勢，將會獲取市場先機。本集團將利用自身的品牌影響、渠道架構、營銷模式、流通及規模優勢等，深耕基層醫療市場。本集團同時亦會不斷豐富普藥產品的新品種及新劑型，引入

符合國家政策導向的中藥、兒科藥等普藥產品，培育和打造更具增長潛力的明星產品，建立「品牌普藥」，保持本業務的穩定增長。

原料藥業務

本集團維生素C及咖啡因等原料藥業務在二零一七年表現優異。二零一八年，本集團將繼續通過技術升級、成本節降、國際高端認證及加強市場開拓，使現有業務繼續保持全球行業領先地位。本集團會密切關注有關政策及國際原料藥行情的變化，在短長單簽訂、客戶開發、價格調整等方面，及時做好應對。

二零一八年是本公司又一個新五年的開局之年，本人對未來三至五年的業績增長充滿信心，並將繼續帶領管理團隊恪盡職守、努力敬業、創新求進、永保激情、奮發有為，為股東價值年年增長而竭盡全力，回報股東、回饋社會。

主席
蔡東晨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九日

業績

石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它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收入	2	15,462,529	12,369,041
銷售成本		<u>(6,116,561)</u>	<u>(6,060,232)</u>
毛利		9,345,968	6,308,809
其它收入		120,478	106,970
銷售及分銷費用		(4,374,637)	(2,788,160)
行政費用		(682,011)	(553,694)
其它費用		<u>(928,155)</u>	<u>(424,441)</u>
經營溢利		3,481,643	2,649,484
財務費用		(26,631)	(41,711)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u>10,277</u>	<u>27,559</u>
除稅前溢利	3	3,465,289	2,635,332
所得稅開支	4	<u>(685,245)</u>	<u>(522,107)</u>
本年度溢利		<u><u>2,780,044</u></u>	<u><u>2,113,225</u></u>
其它全面收益(開支)：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因換算財務報表為呈報貨幣而產生之匯兌差額		816,415	(658,279)
應佔合營企業於換算財務報表至呈列貨幣時產生的匯兌差額		6,780	(2,773)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收益		<u>3,177</u>	<u>—</u>
本年度其它全面收益(開支)，扣除所得稅		<u>826,372</u>	<u>(661,052)</u>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u>3,606,416</u></u>	<u><u>1,452,173</u></u>

綜合損益及其它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應佔本年度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2,770,522	2,100,848
非控股權益		<u>9,522</u>	<u>12,377</u>
		<u>2,780,044</u>	<u>2,113,225</u>
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3,591,527	1,445,017
非控股權益		<u>14,889</u>	<u>7,156</u>
		<u>3,606,416</u>	<u>1,452,173</u>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			
— 基本	5	<u>45.48</u>	<u>35.25</u>
— 攤薄	5	<u>45.48</u>	<u>35.00</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6,662,523	5,415,032
預付租賃款項		573,080	526,712
商譽		121,736	111,785
其它無形資產		103,176	79,232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109,978	80,089
可供出售投資		316,742	91,732
遞延稅項資產		20,721	27,986
		<u>7,907,956</u>	<u>6,332,568</u>
流動資產			
存貨		2,900,781	1,933,147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它應收款項	7	2,334,279	1,835,266
應收票據	8	1,477,001	1,215,156
應收關聯公司貿易賬款		69,536	73,570
應收合營企業款項		276,830	115,986
預付租賃款項		18,263	16,419
持作交易投資		732	521
結構性銀行存款		1,315,789	—
受限制銀行存款		3,480	2,875
銀行結存及現金		5,238,033	3,234,678
		<u>13,634,724</u>	<u>8,427,618</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它應付款項	9	4,513,383	2,937,893
應付票據	10	59,809	100,559
應付合營企業貿易賬款		9,319	—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43,419	657
稅項負債		206,685	147,769
借款		927,282	897,777
		<u>5,759,897</u>	<u>4,084,655</u>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淨值	<u>7,874,827</u>	<u>4,342,963</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5,782,783</u>	<u>10,675,531</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31,602	68,865
借款	59,809	240,380
政府資助金	<u>183,976</u>	<u>174,964</u>
	<u>375,387</u>	<u>484,209</u>
資產淨值	<u><u>15,407,396</u></u>	<u><u>10,191,322</u></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2,922,199	10,569,620
儲備	<u>2,400,174</u>	<u>(461,994)</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5,322,373	10,107,626
非控股權益	<u>85,023</u>	<u>83,696</u>
權益總額	<u><u>15,407,396</u></u>	<u><u>10,191,322</u></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布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於呈報期末按公平價值計量除外。

二零一七年度全年業績初步公告所載有關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等年度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有關財務資料均取自該等財務報表。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436條須予披露有關該等法定財務報表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本公司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之規定向公司註冊處送呈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並將於適當時候送呈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

本公司之核數師已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發表報告。上述兩個年度之核數師報告並無保留意見；亦無提述核數師在不作保留意見之情況下，強調有任何事宜須予注意；且並未載有香港公司條例第406(2)、407(2)或(3)條所指之聲明。

2. 收入及分類資料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銷售貨物	<u>15,462,529</u>	<u>12,369,041</u>

向董事會(即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作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類表現之資料着重於所交付之貨品類別。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類之可報告分類如下：

- (a) 成藥
- (b) 抗生素(原料藥)
- (c) 維生素C(原料藥)
- (d) 咖啡因及其它(原料藥)

所有可報告及經營分類均從事生產及銷售醫藥產品。

分類收入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以經營及可報告分類劃分之收入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成藥 千港元	抗生素 千港元	維生素C 千港元	咖啡因 及其它 千港元	分類總計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類收入							
對外銷售	11,374,413	1,215,084	1,853,700	1,019,332	15,462,529	—	15,462,529
類別間銷售	—	93,437	39,624	8,060	141,121	(141,121)	—
收入總額	11,374,413	1,308,521	1,893,324	1,027,392	15,603,650	(141,121)	15,462,529
分類溢利	2,724,406	45,336	614,164	200,109	3,584,015		3,584,015
未分配收入							25,148
未分配開支							(127,520)
經營溢利							3,481,643
財務費用							(26,631)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10,277
除稅前溢利							3,465,289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成藥 千港元	抗生素 千港元	維生素C 千港元	咖啡因 及其它 千港元	分類總計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類收入							
對外銷售	8,966,851	1,333,565	1,308,687	759,938	12,369,041	—	12,369,041
類別間銷售	—	72,689	12,621	7,688	92,998	(92,998)	—
收入總額	8,966,851	1,406,254	1,321,308	767,626	12,462,039	(92,998)	12,369,041
分類溢利	2,554,555	24,493	25,726	175,254	2,780,028		2,780,028
未分配收入							13,005
未分配開支							(143,549)
經營溢利							2,649,484
財務費用							(41,711)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27,559
除稅前溢利							2,635,332

分類溢利指各分類所賺取收益，惟並無分配利息收入、財務費用、中央行政費用及應佔合營企業業績。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匯報之計量基準。

類別間銷售乃按現行市場價格計算。

地理資料

本集團按客戶地理位置呈報之收入資料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主要營運國家)	12,340,123	9,679,224
其它亞洲地區	1,264,272	1,228,182
美洲	851,288	659,305
歐洲	862,902	654,555
其它	143,944	147,775
	15,462,529	12,369,041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營運，而本集團絕大部分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因此，並無進一步呈列地區資料分析。

3. 除稅前溢利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		
— 薪金、工資及其它福利	1,015,460	810,800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09,183	100,533
員工成本總額	1,124,643	911,333
無形資產攤銷	86,186	17,796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17,483	19,218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612,856	550,713
折舊及攤銷總額	716,525	587,727
核數師酬金	3,640	3,500
政府資助金收入	(34,353)	(24,976)
利息收入	(25,148)	(13,005)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虧損(計入其它費用)	19,947	20,572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36,938	(10,009)
確認為費用之研發開支(計入其它費用)	815,258	403,140
租金開支	38,543	32,791

附註：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為費用之存貨成本與綜合損益及其它全面收益表所示之銷售成本相若。

4.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本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546,780	450,233
— 附屬公司已分派股息之中國預扣稅	59,950	41,899
— 美利堅合眾國(「美國」)所得稅	14,989	—
	<u>621,719</u>	<u>492,132</u>
遞延稅項	63,526	29,975
	<u>685,245</u>	<u>522,107</u>

本公司及其在香港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繳付香港利得稅。由於本公司及其於香港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均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確認香港利得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之基本稅率為25%。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符合資格成為高新技術企業，並已取得相關稅務當局之批准將適用稅率削減至15%，直至二零二零年止為期三年。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美國聯邦稅率及州稅稅率分別按35%及5.5%計算。減稅與就業法案(「法案」)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立法生效。該法案涵蓋有關美國企業所得稅制度由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的重大變動，包括將美國企業所得稅率由35%減至21%。

5.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u>盈利</u>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盈利	2,770,522	2,100,848
	二零一七年 千股	二零一六年 千股
<u>股份數目</u>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6,091,481	5,960,417
具攤薄效應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本公司授出之購股權	224	42,275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6,091,705	6,002,692

6. 股息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年內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二零一六年末期，已派付 — 每股12港仙 (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五年末期，已派付 — 11港仙)	726,482	650,212

於呈報期末後，本公司董事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為每股普通股15港仙(二零一六年：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12港仙)。待股東於應屆股東大會上批准後，建議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五日(星期五)或前後派付予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五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

7.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它應收款項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1,863,900	1,492,855
減：呆賬撥備	(13,491)	(10,423)
	<u>1,850,409</u>	<u>1,482,432</u>
購買原材料之預付款項	202,499	150,585
公用服務之按金及預付款項	50,733	51,720
其它可收回稅項	92,827	46,891
其它	137,811	103,638
	<u>2,334,279</u>	<u>1,835,266</u>

本集團一般向其貿易客戶提供不多於90日(二零一六年：不多於90日)之信貸期。以下為於呈報期末應收貿易賬款(扣除呆賬撥備)按發票日期(與有關收入確認日期相若)呈列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0至90日	1,590,027	1,357,953
91至180日	238,594	114,647
181至365日	21,788	9,832
	<u>1,850,409</u>	<u>1,482,432</u>

8. 應收票據

應收票據指持有之票據。本集團所有應收票據之屆滿期均少於180日(二零一六年：180日)，於呈報期末尚未到期，且根據過往資料及經驗，管理層認為拖欠率為低。

9.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它應付款項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1,485,365	1,113,908
客戶按金及來自客戶之墊款	909,486	547,937
其它應付稅項	159,531	86,518
應付運輸及公用服務開支	60,169	79,299
建設成本及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應付款項	985,234	678,108
政府資助金	138,679	126,114
應付員工福利	188,388	109,749
應付銷售開支	443,697	115,388
其它	142,834	80,872
	<u>4,513,383</u>	<u>2,937,893</u>

以下為於呈報期末應付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0至90日	1,098,644	1,008,024
91至180日	232,799	45,290
超過180日	153,922	60,594
	<u>1,485,365</u>	<u>1,113,908</u>

採購貨物之一般信貸期不多於90日(二零一六年：不多於90日)。本集團設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均於信貸限期內清償。

10. 應付票據

於呈報期末，本集團所有應付票據之賬齡均為180日(二零一六年：180日)內及尚未到期。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績

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錄得銷售收入約154.63億港元，同比增長25.0%（或按固定貨幣基準增長26.6%）；及股東應佔溢利約27.71億港元，同比增長31.9%（或按固定貨幣基準增長33.6%）。每股基本盈利及每股攤薄後盈利均為45.48港仙。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15港仙。

成藥業務

成藥業務於二零一七年保持理想的增長，銷售收入約113.74億港元，同比增長26.8%（或按固定貨幣基準增長28.4%）。

創新藥產品

本集團於年內繼續擴大專業的銷售隊伍，加強學術推廣力度並積極開拓醫院網絡，同時完成了更多省份的藥品招標。新招標結果的逐步執行，以及「恩必普」注射液和「津優力」納入二零一七年公布的新版國家醫保目錄，亦為創新藥產品加添增長動力。憑著這些努力及有利的經營條件，創新藥產品能繼續保持快速增長，市場份額進一步擴大。年內創新藥產品實現銷售收入約65.82億港元，同比增長37.9%（或按固定貨幣基準增長39.5%）。

以下為本集團的主要創新藥產品：

「恩必普」

「恩必普」是國家一類新藥，是擁有專利保護的獨家產品，其主要成份為丁苯酞。本產品主要用於急性缺血性腦卒中的治療，其軟膠囊和注射液兩個劑型均已進入新版國家醫保目錄。

「恩必普」曾獲頒發「國家科學技術進步二等獎」、「中國專利金獎」及「中國工業大獎」。「恩必普」更獲《中國急性缺血性腦卒中診治指南(2014)》列為推薦藥品之一，肯定了「恩必普」在治療急性缺血性腦卒中的臨床效果，並為其學術推廣提供了有力的證據。而兩個劑型均獲

納入醫保，尤其有利於推廣注射液和軟膠囊的序貫治療。於二零一七年，「恩必普」再獲列入《中國缺血性腦卒中急性期診療指導規範》及《缺血性卒中腦側支循環評估與干預中國指南(2017)》，進一步加強了「恩必普」的臨床依據。

在新治療領域探索方面，「恩必普」亦取得不俗進展。除獲得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國家藥監局」)批准「恩必普」軟膠囊進行擴展用於治療缺血性腦卒中引起的血管性痴呆的臨床研究外，於二零一六年發布的《中國痴呆與認知障礙診治指南(2015)》亦提述「恩必普」可以有效改善缺血性皮質層下非痴呆型血管性認知功能障礙患者的認知功能和日常生活能力。於二零一七年，丁苯酞並在《卒中後認知障礙管理專家共識》中對治療卒中後認知障礙列為 II b 級推薦 B 級證據。

除血管性痴呆外，「恩必普」在治療腦小血管病、輕度認知障礙、腦深部電刺激療法後帕金森病中晚期的認知障礙等項目的課題研究亦已啓動。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丁苯酞軟膠囊」就治療肌萎縮性脊髓側索硬化症更獲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美國藥監局」)頒發孤兒藥的資格認定，該適應症亦已自二零一五年七月在國內進行臨床研究。新適應症的開發將為「恩必普」帶來新的市場空間和機會。

在近期的藥品招標中，「恩必普」的新中標價格基本穩定。隨著新招標結果的執行及「恩必普」注射液納入新版國家醫保目錄，「恩必普」注射液劑型將會有更多的市場拓展機會。此外，除了繼續拓展高端市場外，本集團亦會逐步覆蓋縣級等基層醫療市場。本集團將會持續加強學術推廣，通過舉辦學術會議及開展臨床研究項目，提升專家對產品的認可度。

「歐來寧」

「歐來寧」主要成分為奧拉西坦，有膠囊和凍乾粉針兩個劑型，主要用於輕中度血管性痴呆、老人性痴呆及腦外傷等症引致的神經功能缺失、記憶與智能障礙的治療。「歐來寧」凍乾粉針為國內獨家劑型，曾獲得「河北省科技進步一等獎」。二零一六年發布的《中國痴呆與認知障礙診治指南(2015)》就奧拉西坦在阿爾茲海默症、血管性痴呆及改善認知障礙的總體功能三個方面的療效進行了重點描述及有力證據推薦。在近期的藥品招標中，歐來寧系列產品均能以較為理想的價格中標。此外，歐來寧膠囊新增進入貴州省醫保目錄以及歐來寧針劑新增進入

吉林省醫保目錄，進一步促進了奧拉西坦市場的擴容。奧拉西坦將加強臨床研究的工作，提升專家的支持，並同時積極開展專業化學術推廣工作，傳遞產品治療價值，確保產品銷售繼續穩定增長。

「玄寧」

「玄寧」主要成分為馬來酸左旋氨氯地平，有片劑和分散片兩個劑型。本產品主要用於治療高血壓和心絞痛症，曾獲得「國家技術發明獎二等獎」，並於二零一七年列入新版《高血壓合理用藥指南》。於二零一七年，一個課題為馬來酸左旋氨氯地平（「玄寧」）與苯磺酸氨氯地平在高血壓治療中的比較研究發布結果，該研究項目為「十二五」重大專項，由中國21個城市的110家研究單位參與，樣本量高達10,000餘例。研究結果顯示，「玄寧」與進口藥品苯磺酸氨氯地平不僅降壓療效相當，對高血壓相關終點事件——冠心病、腦卒中的預防也有同樣的效果。該進口藥兩年複合心腦血管事件發生率5.0%，「玄寧」4.6% ($p>0.05$)。研究結果亦證實「玄寧」的不良反應發生率明顯低於該進口藥，「玄寧」的水腫發生率及頭痛發生率分別為1.1%及0.7%，而該進口藥則分別為2.8%及1.1%。該研究的結論也將為「玄寧」在美國的新藥申報提供數據支持。本集團依托產品差異化優勢，打造「玄寧」為國產氨氯地平第一品牌，並同時快速增加基層終端覆蓋，實現產品的快速增長。

「多美素」

「多美素」（鹽酸多柔比星脂質納質體注射液）為化療藥物，已被《美國國家綜合癌症網絡(NCCN)指南》推薦用於一綫治療淋巴瘤、多發性骨髓瘤、卵巢癌等，二綫治療乳腺癌、骨與軟組織肉瘤、病程有進展的艾滋病相關的卡波氏肉瘤等多種癌症。「多美素」採用專利的納米濾膜擠出製備技術，可使得脂質體粒徑更均一，有效保證脂質體藥物的靶向富集作用，顯著降低心臟毒性、脫髮、噁心嘔吐等不良反應。

自產品上市，本集團一直堅持臨床研究、學術會議的市場推廣策略，提升臨床醫生對「多美素」的認可度。本集團亦與多名專家合作開展多項大型臨床研究，拓展「多美素」的使用範圍和適用人群，並與多家臨床學會合作，為多美素的學術推廣提供支持。經多年推廣，「多美素」現已成為國內鹽酸多柔比星脂質體注射液第一市場品牌，而新招標結果的執行，亦為「多美素」提供更大的市場發展空間。

「津優力」

「津優力」(聚乙二醇化重組人粒細胞刺激因子注射液)是中國首個自主研發的長效升白藥物，能減少正在接受化療的患者因白血球數量偏低而受感染的機會，確保標準化療劑量得以實施。「津優力」在國內擁有充分的臨床證據，其四期臨床研究列入國家十二五「重大新藥創制」科技重大專項，是國內最大樣本量的長效粒細胞刺激因子臨床研究，共完成1,537例病例，涵蓋肺癌、乳腺癌、淋巴瘤等多種腫瘤應用。其療效及安全性已獲臨床驗證，國內外指南一致推薦其臨床應用。於二零一七年，「津優力」更獲得了中國專利領域的最高政府獎項「中國專利金獎」，突顯其高質量，進一步提高產品的競爭優勢。隨著新招標結果的執行及產品納入新版國家醫保目錄，「津優力」的市場前景將變得更加廣闊。

「艾利能」

「艾利能」(欖香烯注射液)是中國自主研發的抗腫瘤類藥物，主要用於治療神經膠質瘤、腦轉移瘤及癌性胸腹水。該產品可聯合化、放療方案，提升腫瘤治療的臨床效果，經過多年臨床使用，已獲廣大醫患人員認可。本產品的水針劑型為全新的升級劑型，獲得國家專利，相比傳統的乳劑，水針劑型的欖香烯純度及含量都有了較大提升，臨床不良反應率大幅降低。本集團現正與國內多位腫瘤學專家合作，加強「艾利能」臨床證據的開發，並繼續通過細化市場領域及學術推廣的市場策略，爭取市場份額的逐年遞增。

「諾利寧」

「諾利寧」(甲磺酸伊馬替尼片)於二零一五年上市，是本集團首個獲批的小分子靶向抗癌藥，主要用於治療費城染色體陽性的慢性髓性白血病及費城染色體陽性的急性淋巴細胞白血病，也可用於胃腸間質瘤的治療。據國內外多個指南推薦，伊馬替尼為上述病症的一線用藥。自

上市以來，本集團持續加強「諾利寧」的學術推廣和隊伍建設，並逐步建立了自營銷售團隊。「諾利寧」主要適應症患者需長期用藥，患者的累積使伊馬替尼市場潛力持續放大。「諾利寧」中標價格基本穩定，並納入了新版國家醫保目錄，預期「諾利寧」的銷售會實現持續增長。

普藥產品

年內，本集團積極推進一致性評價的工作，並順勢引領核心經銷商加強戰略合作，推動基層終端學術推廣活動，提升基層醫療水平，強化本集團普藥產品的基層美譽度。同時，本集團在全國各地組織連鎖藥店開展促銷活動，推動慢性病產品的銷售。

本集團繼續執行提升銷售結構的策略，加大非抗生素類藥品的推廣力度，其中銷售增長較高的產品有「歐意」(阿司匹林腸溶片)、「歐意」(奧美拉唑膠囊／注射液)、「林美欣」(格列美脲分散片)及「歐維」(甲鈷胺片)。而高端抗生素產品「中諾舒羅克」(注射用美羅培南)及保健品產品「果維康」(維生素C含片)亦於年內實現快速增長。現時本集團已有多個藥品拿到美國簡約新藥申請(「ANDA」)的批准，並已開始在美國銷售，逐漸成為另一個主要的增長動力。

於二零一七年，普藥產品銷售整體保持平穩增長，實現銷售收入47.92億港元，同比增長14.3%(或按固定貨幣基準增長15.8%)。

原料藥業務

抗生素

受終端市場限抗等政策影響，市場需求下降，以致年內的銷售量有所下跌。預期整體偏困難的市場情況短期內難有方向性回調，本集團會繼續積極採取提升技術、加強管理、節能降耗等多種措施，爭取生產成本能持續下降，加強市場競爭能力。

維生素 C

維生素 C 市場產能過剩的局面仍然存在，但市場供應因環保壓力而受到制約，產品價格出現反彈，二零一七年的業務表現大為改善。除致力提高產品質量及降低生產成本外，本集團還將積極開發優質、高端客戶，調整客戶結構，增大終端市場份額，提高產品的盈利能力。

咖啡因及其它

咖啡因市場於年內保持平穩，價格略有提升。本集團通過新規格產品的推廣，年內的銷售量有所增加，整體業務實現理想的增長。

本業務分類的整體增長亦有來自於去年收購的葡萄糖業務的貢獻。

研發

本集團持續加大產品研發的投入，目前在研新產品約 200 個，主要集中在心腦血管、代謝類疾病(如糖尿病)、腫瘤、精神、神經等領域，其中在新靶點大分子生物藥、細胞免疫治療及幹細胞領域 25 個，小分子新藥 12 個及原化藥 3 類新藥(現在新分類為 3 類或 4 類藥品)共 55 個(其中 48 個已獲臨床批件)。

本集團於本年在中國的藥品申報進展如下：

1. 「甲磺酸伊馬替尼片」增加了胃腸間質瘤適應症的批准，「注射用紫杉醇(白蛋白結合型)」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取得生產批准；
2. 取得 6 個藥品的臨床研究批准，並已啓動臨床試驗，包括「黃芩素片」、「HA121-28 片」、「CSPCHA115 膠囊」及「注射用前列地爾脂質體」等；
3. 提交 11 個藥品的生產申請，包括「替格瑞洛片」、「蘋果酸舒尼替尼膠囊」及「鹽酸普拉克索片」等；
4. 目前有 26 個待批生產的藥品，包括「鹽酸決奈達隆片」、「硼替佐米注射劑」、「硫酸氫氯吡格雷片」、「鹽酸二甲雙胍片」、「鹽酸二甲雙胍緩釋片」、「孟魯司特鈉片」、「孟魯司特鈉咀嚼片」及「多索茶鹼氯化鈉注射液」等；及

5. 目前有20個藥品在進行生物等效試驗或臨床研究(包括1類新藥9個)，包括「DBPR108片」、「SKLB1028膠囊」、「鹽酸阿姆西汀片」、「丁苯酞軟膠囊」(適應症：血管性痴呆)、「注射用鹽酸米托蒽醌脂質體」、「伊曲茶鹼片」、「苯佐那酯軟膠囊」及「注射用兩性霉素B膽固醇硫酸酯複合物」等。

本集團於本年在美國的藥品申報進展如下：

1. 取得8個藥品的ANDA注冊批准，分別為「硫酸氫氯吡格雷片」、「孟魯司特鈉片」、「孟魯司特鈉咀嚼片」、「加巴噴丁片」、「阿奇霉素片」、「頭孢羥氨苄膠囊」、「苯佐那酯軟膠囊(100毫克)」和「塞來昔布膠囊」；
2. 目前有5個待批ANDA的藥品，包括：「鹽酸美金剛片」、「普瑞巴林膠囊」及「鹽酸度洛西汀緩釋膠囊」等；及
3. 「丁苯酞軟膠囊」在美國的二期臨床研究已通過3家中心倫理批准，預計二零一八年入組病例80例。「玄寧」、「注射用鹽酸米托蒽醌脂質體」及「注射用鹽酸伊立替康脂質體」亦已經獲美國藥監局的批准，同意進行臨床試驗。此外，本集團開發的「注射用鹽酸米托蒽醌脂質體」、抗體藥物偶聯物「DP303c」及「丁苯酞軟膠囊」(適應症：肌萎縮性脊髓側索硬化症)更獲得美國藥監局頒發孤兒藥的資格認定。

取得ANDA批准的藥品不但可在國際市場(包括美國)銷售，更可促進在國內獲得優先審評及一致性評價的進度和資格認定。

本集團亦於年內加大生物製藥的研發投入，為了吸引國外高端生物藥研發人才，在美國的加州、德克薩斯州、新澤西州分別設立了抗體藥物研發中心，專注研究抗體藥物新靶點的篩選及抗體定點偶聯技術。此外，本集團於年內收購了武漢友芝友生物製藥有限公司部份股權，該公司為國內在雙特異性抗體研究領域技術領先的企業，並已取得2個國內雙特異性抗體的臨床批件，另外還有8個臨床前在研品種。本集團將繼續尋求於生物製藥領域擁有強大研發能力之收購目標，今後的收購重點是即將獲批上市的大小新分子藥品，儘快增補未來三年上市的新藥儲備，並充分利用本集團強大的營銷和市場開拓能力，實現新產品的快速增長。

財務回顧

業績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變動
收入(千港元)			
成藥	11,374,413	8,966,851	26.8%
原料藥	4,088,116	3,402,190	20.2%
總計	15,462,529	12,369,041	25.0%
經營溢利(千港元)	3,481,643	2,649,484	31.4%
經營溢利率	22.5%	21.4%	
股東應佔溢利(千港元)	2,770,522	2,100,848	31.9%
淨溢利率	17.9%	17.0%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45.48	35.25	29.0%

成藥業務仍為本集團之主要增長動力，本年度銷售收入增加26.8%至113.74億港元，其中本集團之創新藥持續增長強勁，銷售收入達到65.82億港元，增加37.9%。而創新藥收入佔本集團收入總額亦由二零一六年的38.6%進一步增加至本年度的42.6%。於二零一七年，維生素C產品價格大幅回升，以致本年度維生素C業務的盈利能力大幅提升。由於業務表現理想，二零一七年之股東應佔溢利增加31.9%至27.71億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政狀況

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本集團的經營活動帶來32.88億港元之現金流入(二零一六年：29.16億港元)。應收賬款平均周轉期(應收貿易賬款結餘相對於銷售額(包括在中國內銷的增值稅的比率)由二零一六年的41天輕微下降至40天。存貨平均周轉期(存貨結餘相對於銷售成本的比率)由二零一六年的116天增加至二零一七年的173天，反映生產規模擴大及存貨水平提高以應付市場需求增長的需要。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為2.4，高於去年的2.1。本年度的資本開支為13.20億港元，主要用於擴大產能及提高生產效率。

本集團財務狀況保持穩健。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存款、結存及現金總額為65.57億港元(二零一六年：32.38億港元)；借款總額為9.87億港元(二零一六年：11.38億港元)，產生淨現金55.70億港元(二零一六年：21.00億港元)。借款總額其中包括銀行貸款9.78億港元及關聯公司貸款0.09億港元。借款總額中有9.27億港元須於一年內償還，其餘0.6億港元須於一至兩年間償還。負債比率由去年的11.2%進一步降低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6.4%。

本集團94%的借款以人民幣計值，其餘6%則以美元計值。本集團的銷售額以人民幣(於中國的內銷)及美元(出口銷售)列值。本集團透過密切留意其外匯風險淨額以管理其外匯風險，並會根據需要進行合適的對沖安排以減少外匯波動的影響。

僱員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僱員約11,206人，大部份受僱於國內。本集團會繼續因應集團和個別員工的表現向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並酌情授予購股期權及花紅。

可持續發展策略

本集團將繼續追求(i)積極發展創新藥業務；(ii)繼續推進產品國際化；及(iii)鞏固原料藥業務領先優勢的發展策略，以達致長期可持續性增長。

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述就守則條文第A.2.1條有所偏離除外。

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且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本公司主席蔡東晨先生同時出任本公司行政總裁之職位。本公司相信，讓蔡先生同時出任上述兩個職位，能更有效地策劃及執行業務策略。由於所有重大決定均會諮詢董事會成員之意見後才作出，故本公司相信現時權力與授權分布有足夠之平衡。

全年業績審閱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告經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並經由本公司核數師審核。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五)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股份轉讓。為確定有權出席將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五)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身份，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七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公司股份登記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二十二樓。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星期五)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五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有權收取建議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股份登記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二十二樓。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蔡東晨
主席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蔡東晨先生、潘衛東先生、王懷玉先生、王振國先生、王金成先生、盧華先生、李春雷先生及翟健文先生；非執行董事李嘉士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兆強先生、王波先生、盧毓琳先生、于金明先生及陳川先生。